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报告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编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 2021 年度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编制。报告从社会责任管理、公司治理、安全生产、节能减排与环境保护、职工权益等多个方面，完整、系统的介绍了公司 2021 年度在履行社会责任各方面的工作，旨在真实、准确的向社会呈现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努力，加强利益相关方与公司之间的理解和联系，以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第一部分 公司情况概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3 月，是由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六家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的。2003 年 7 月，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股票代码：600423。至 2021 年末，注册资本为 79,869.5026 万元，总股本为 798,695,026 股。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双氧水的生产和销售。

二、企业文化

团结：团结是力量。领导干部要齐心协力，荣辱与共；各子公司要胸怀全局，令行禁止；各部门要服从整体，协同一致；全体员工要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团结包含了批评，团结→批评→更加团结，才能使企业和员工不断发展与进步。

求实：求实是作风。就是要讲实话，干实事、出实力、见实效。谋事不谋人，实实在在做事，老老实实做人。管理要有详实的规划，切实的措施，真抓实干，大胆管理，逐级负责，层层落实。员工要爱岗敬业，诚实守信，恪尽职守，争创一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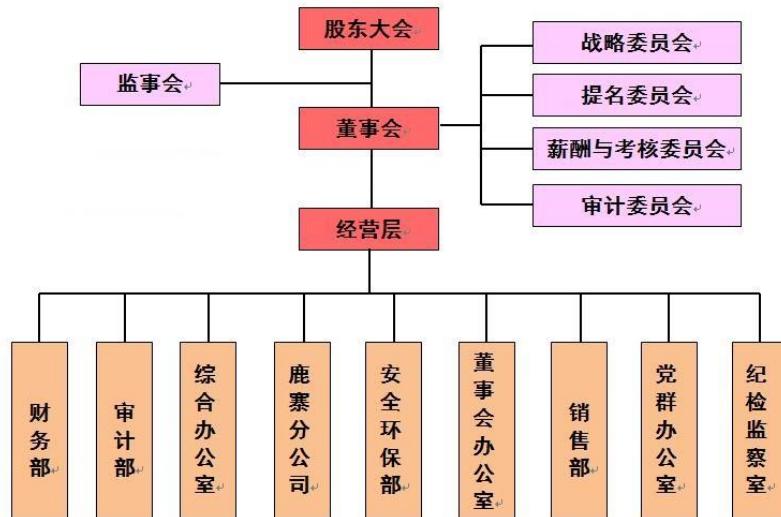
创新：创新是能力。就是要积极营造鼓励创新、尊重创新的氛围，以创新创一流企业，以创新求一流管理，以创新出一流人才。通过观念创新、战略创新、机制创新、制度创新、技术创新、管理创新、经营创新、产品创新，为实现柳化新一轮跨越式发展，提供不竭的动力源泉。

高效：高效是目标。就是做事讲求效率，止于至善。擅于计划，并严格按计划推进工作，不断追求工作的合理化，提高工作效率。以高效为目标，主动追求卓越，使工作品质达到完美的境界，推动企业实现社会价值、股东价值、客户价值、员工价值最大化。

三、公司组织架构及股东情况

(一) 公司组织架构

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



(二)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柳州市国资委，直接控股股东为柳州元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5.22% 的股权。

四、2021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1 年，公司通过工艺调优，精心操作，加强劳动纪律、工艺纪律、营销管理等措施，克服了电力供应不足、产品价格下行、大宗原材料和电力价格上涨等不利因素影响，保持生产经营正常运行，实现营业收入 12,729.02 万元，同比增长 18.82%；利润总额 2,881.49 万元，净利润 2,881.49 万元，利润总额、净利润均较去年同期增长 126.60%。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一、规范运营行为，切实保护股东与债权人的权益

2021 年，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营行为，切实保护股东与债权人的权益。

（一）严格遵守有关法律制度，确保“三会”运作合规有序

根据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三会”运作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证券法》、《公司法》及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规合法组织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

本年度公司共组织召开年度股东大会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二次。三次会议共审议了 13 项议案并获得表决通过。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有效。会议均采用了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便利，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部分重大事项还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维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平等地位和合法权益。

本年度公司召开董事会八次，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保证了董事会的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严格按照相应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在促进公司经营管理、规范运作中充分发挥了作用。

本年度公司召开监事会四次，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向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权，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讨论，并对公司财务状况、合规经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严格遵守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公开、公正、公平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关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执行《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和《公司信息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坚持以真实披露、及时披露、公平披露、准确披露、全面披露为原则，保证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

整、合规，公开披露的文件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广大投资者对公司信息的知情权。

本年度公司编制并披露了 2020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第三季度报告等 4 份定期报告，披露了临时公告 37 份，随公告报备交易所文件上百份，未出现重大信息泄露的情形。

（三）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公司通过辖区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电话互动、接待来访、网站平台、“上证 e 互动”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了各种形式的广泛交流，耐心解答投资者咨询、介绍公司发展、分享企业和经营愿景，与投资者建立了较好的沟通关系。全面展示了公司全心全意为投资者服务的理念和工作状态，在资本市场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二、切实履行对员工责任，构建和谐员企关系

2021 年，公司遵从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加强员工安全保护，关注员工生活，努力构建和谐的员企关系。

（一）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公司认真贯彻《劳动法》《劳动合同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建立了合法的用工制度。充分保障职工合法权益，推进员工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着力提高劳动生产率。2021 年末公司在职员工 81 人，年内公司按规定为员工足额缴纳五险一金，全年为职工缴纳各种社会保险共计 205.67 万元，其中医疗保险 55.58 万元，基本养老保险 140.42 万元，失业保险 5.86 万元，工伤保险 3.81 万元。执行国家规定的带薪休假、探亲假等休息休假制度。

（二）创建安全作业环境

严格执行各类人员落实安全教育，对新员工、各种参观及实习人员安全教育率达 100%。组织员工学习新修改的《安全生产法》、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及其他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进行考试，提高员工学法、守法的意识。开展各类专项应急演练和现场处置方案演练，提高员工防灾、逃灾、避灾和自救、互救能力。实施“安全生产月”活动，增强广大员工的安全生产知识和自我防护能力。

（三）加强员工职业健康保护

公司持续关注员工的身体健康，每年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健康体检；对于涉及职业危害的特殊岗位员工还专门组织开展了职业病危害岗位体检，为员工提供安全、健康、卫生的工作条件和生活环境，保障员工职业健康，预防和减少职业病和其他疾病对员工的危害，全年公司员工职业病患病率

为零。此外，公司还为生产作业人员提供符合安全劳动标准的劳动保护设施和个人安全防护用品，最大程度地减少职业危害。

三、加强安全管理，确保生产系统安全平稳运行

2021年，公司做好安全基础工作，确保安全生产，保障了周边居民生命、财产的安全。未发生安全、职业卫生事故。

一是认真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安全生产责任制，依照新修改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对公司各岗位的安全生产责任制进行了修订和完善。

二是落实与柳州市政府各级职能部门签订《2021年安全、环保目标责任状》，并按时上报主要负责人2021年安全履职工作报告，努力完成安全生产任务。

三是深入贯彻三级安全标准化管理工作，组织对公司安全标准化体系内部审核检查、评比及考核，定期形成公司三级安全标准化自评报告。

四是生产区域的薄弱环节，认真排查整治存在的安全隐患，并将安全防范措施落实到位，彻底消除事故隐患。

四、重视社会宜居环境，强化环境保护管理

2021年，公司认真贯彻落实环保法，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加强“三废”综合处理，加强环保监管，努力创建宜居环境。

（一）贯彻落实环保法，推动环保工作再上台阶

一是加强对生产现场的环保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及时对现场作业人员的各种违章行为进行了纠正、教育和处罚；

二是加强生产污染物的排放管理，严格控制氨氮、COD、非甲烷总烃等排放量；

三是严查违章操作、违章作业、违章指挥、违反纪律等现象，提高员工环保风险及危险有害因素的辨识分析能力；

四是加强环保应急救援的演练，提高对公司、对社会安全环保事故的处置与救援能力。

（二）严格控制排放，确保环保合格

一是严格控制双氧水装置氧化尾气装置正常运行，减少氧化尾气中非甲烷总烃对大气环境的污染。

二是严格执行排污许可证制度，正常开展排污许可证排污项目季度自行监测并上报，确保达标排放。

三是通过增加环保设施、实施技术升级改造、采用新型节能减排工艺等减少三废排放，确保排放达标。

(三) 加强“三废”综合治理

一是对“三废”严格监管，并对环保事故应急池的使用做出预案管理，确保了公司废气（异味）、废水达标排放。

二是对厂界噪声有专人定期检测，监测结果均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标准。

三是加强对危险固体废物的管理，防止二次污染。

(四) 加强环保工作监管,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一是配合上级环保部门的各类检查。

二是与柳州市鹿寨县政府签定 2021 年《环保目标责任书》，并认真落实环保责任；

三是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完成危险废物废钯触媒、废机油的安全转移处置工作。

四是配合上级部门落实自行监测公开系统的监测信息公开申请和备案工作。

五是加强对公司环保装置的运行监测监控。公司目前运行在用的环保装置共有 2 套，总体运行情况良好，环保设施与生产装置同步运转率达 100%。

(五) 倡导员工树立绿色低碳发展理念

在日常办公中，公司倡导员工采用无纸化办公，打印文件采取双面打印，单面废纸重复利用；公司办公照明设备全部为节能灯具；号召员工绿色出行、低碳出行，节约能源、减少污染。从点滴小事做起，为环境改善和可持续、绿色发展做出贡献。

五、积极践行社会公共事务责任

2021 年，公司不断提升社会责任理念，积极履行上市公司应承担的社会责任，为社会和谐健康发展做出贡献。

(一) 认真做好疫情防控

2021 年，全球新冠疫情形势依然严峻，公司深刻学习和领会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政策和“动态清零”总方针，组织开展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制定和转发《关于加强公司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工作的通知》等若干疫情防控有关文件。公司加强员工上下班及外来人员的测温登记工作，定时向员工发放口罩等防疫物资，定期对公共区域进行消毒通风，构建了群防群治抵御疫情的严密防线。此外，公司还加强对员工开展接种疫苗的宣传工作，提倡应接尽接，全

年公司适宜接种疫苗员工的接种率达 100%，有效保障了防疫工作的开展。

（二）开展投资者主题教育活动

2021 年，公司积极落实证监局文件精神，组织开展了“3·15 投资者保护主题教育活动”及“‘金融知识普及月 金融知识进万家’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公司网站专栏宣传、在社区和厂区发放宣传资料及张贴宣传海报等形式，向社区人群、证券投资者、公司广大职工及家属等宣传防范投资风险意识，两次活动共张贴海报及横幅 10 幅、发放宣传资料 400 册，让受众人群防范投资风险意识有了进一步的提高，识别投资渠道的能力有了进一步增强，营造了理性投资、认识风险的良好氛围。

六、切实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正当权益

2021 年，公司努力提高产品质量，确保客户和消费者的正当权益；规范采购工作，努力实现与供应商共赢。

（一）努力维护客户关系

公司秉承“以顾客满意为导向，以持续改进创品牌”的经营理念，向市场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1、坚持做好抓产品质量管控和成品检验

公司主要产品工业过氧化氢产品严格按要求做好内部产品质量管控，确保每一批次的过氧化氢产品都能达到合格标准。为保证产品质量稳定，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2021 年公司主要产品工业过氧化氢连续按每季度一次要求送第三方广西壮族自治区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检测，检测结果合格率达 100%。

2、提高服务质量和售后水平

公司注重提高产品的增值服务，注重销售合同的规范性和有效性，按照约定期限、质量、规格、标准交付产品，保障公司与客户的基本利益，最大程度避免客户纠纷。公司还注重做好售后服务，在能力许可的范围内为用户排忧解难，深入调查和了解客户的需求、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满意程度等，通过持续改进，不断增强客户满意度。

（二）规范采购，实现与供应商共赢

公司注重与供应方的合作，力求公平、公正、公开，保证供应方的正当权益。

一是通过加强内部管理为供应商创造公平、公正的良好竞争环境；

二是严格招标采购，确保供方能公平的参与竞争，同时保障公司与供货商的权益；

三是重视合同管理，促进合同标准化、规范化，明确双方责任和义务，减少合同纠纷，力求双

方共赢；

四是构建了电子商务采购平台，实现物资采购招投标工作网上进行，为供应商节约时间和金钱。

七、依法纳税，维护社会稳定

依法纳税，促进国家和地方财政收入的提高，是企业应尽的义务，也是企业承担社会责任的具体体现。2021年度，公司上缴各项税费共计635.88万元。

八、结语

2021年，公司积极履行对股东、员工、债权人、客户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社会责任，为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承担了相应的社会责任。2022年，公司将以更大的努力、更高的水准、更为负责的态度，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回报社会、回报员工，以实际行动为社会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24日